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542,367.51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5,976,884.9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 2024 年度净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4 年末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0.00 元，其中母公司 2024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5,976,884.9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5,896,709.38 元。鉴于 2024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及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	836,897.32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542,367.51	9,663,885.61	-83,526,835.88
研发投入（元）	24,113,026.17	29,119,555.20	31,875,403.53
营业收入（元）	221,931,498.16	271,044,221.82	347,121,313.9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6,370,076.5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896,709.3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36,89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9,801,772.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36,89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85,107,98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0.13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的最近一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进行利润分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542,367.51 元，较同期下降 1192.13%，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增强抗风险能力，保障对研发投入的力度，保障经营与发展，提升长远盈利能力，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留存利润用于日常经营及中长期战略实施，助力公司稳健发展以更好回报股东。公

公司将依规重视现金分红，综合考量相关因素，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鉴于 2024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及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系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分红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因此同意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